

大律師公會就近日個別人士對裁判官作人身攻擊的聲明

近日一宗涉及一名前警司的案件的判決及判刑引起公眾關注。

有報導指有人士對有關裁判官作出人身攻擊及辱罵(更甚是該些言行帶有種族色彩)。

我們重申公會早於 2017 年 2 月 20 日因佔領中環事件引起的七警案的判刑而所作出的聲明。

即使人人享有言論自由及可對法院的決定或裁決作出評論，任何對法院或有關的司法人員以辱罵及威嚇的言行，特別是就此案件針對裁判官而作出的種族性或排外的言行都會削弱大眾對法庭、司法程序及司法公正應有的尊重。在一個恪守法治的社會中，公眾更應當展示對法治的尊重。

這些言行有可能構成藐視法庭。

大律師公會強烈譴責上述言行，並促請有關當局跟進這些嚴重和侵犯性的行為。

2018年1月6日

香港大律師公會